

九江市财政局 九江市农业农村局 文件

九财农指〔2022〕79号

九江市财政局 九江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拨付2022年基层农技人员培训 经费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财政局、农业农村(农业农村水利)局:

根据市政府办公厅抄告单(九府厅字〔2010〕70号)精神,依据各地农技人员人数和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成效,现将市财政年初预算安排的基层农技人员培训经费36万元下达给你们(详见附件1),资金请列入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,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30106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”。并有关要求通知如下:

1. 专款专用。基层农技人员培训经费要用于基层人员业务培训,确保培训费专款专用,不得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。

2. 加强督查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部门 and 农业农村部门要加强对项目资金的使用监督检查，市级将进行抽查。

请对照《绩效目标表》（详见附件2），细化绩效目标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做好绩效监控和运行工作，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效益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- 附件：1. 九江市2022年基层农技人员培训经费安排表
2. 九江市2022年基层农技人员培训经费绩效目标表



附件 1

九江市 2022 年基层农技人员培训经费 安排表

序号	县（市、区）	培训人数	培训经费 （万元）	备注
1	修水县	55	5	
2	都昌县	60	6	
3	武宁县	35	4	
4	永修县	30	3	
5	瑞昌市	50	5	
6	彭泽县	20	3	
7	湖口县	20	2	
8	柴桑区	20	2	
9	德安县	20	2	
10	共青城市	15	2	
11	庐山市	15	1	
12	濂溪区	10	1	
	合计	350	36	

附件 2

九江市 2022 年基层农技人员培训经费 绩效目标表

专项（项目）名称	基层农技人员培训			
市级财政部门	九江市财政局	市级主管部门	九江市农业农村局	
资金情况（万元）	年度金额总额	36		
年度目标	目标：全市完成基层农技人员培训 350 人次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修水县培训农技人数量	55 人
			武宁县培训农技人数量	35 人
			瑞昌市培训农技人数量	50 人
			彭泽县培训农技人数量	20 人
			德安县培训农技人数量	20 人
			永修县培训农技人数量	30 人
			柴桑区培训农技人数量	20 人
			共青城市培训农技人数量	15 人
			庐山市培训农技人数量	15 人
			濂溪区培训农技人数量	10 人
			都昌县培训农技人数量	60 人
			湖口县培训农技人数量	20 人
	质量指标	通过培训，基层农技人员的技术水平和综合素质	提高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参训的农技人员对培训的满意度	≥ 90%	

九江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 年 12 月 27 日印发